

<<纳税人权利与义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纳税人权利与义务>>

13位ISBN编号：9787802351875

10位ISBN编号：7802351871

出版时间：2008-3

出版时间：全国税收“五五”普法丛书编委会组织 中国税务出版社 (2008-03出版)

作者：全国税收“五五”普法丛书编委会组织 编

页数：16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纳税人权利与义务>>

内容概要

《纳税人权利与义务》按照中宣部、司法部“五五”普法规划要求，根据全国税务系统“五五”普法工作安排，结合税收工作实际，由国家税务总局统一组织编辑出版了这套全国税收“五五”普法丛书。

这套丛书针对不同普法对象，采取不同编纂形式，对现行税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通俗诠释，旨在满足社会各界对税收法律知识多方面、多层次需求。

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是贯彻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必然要求，党中央、国务院对此历来高度重视。党的十七大提出，要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弘扬法治精神，形成自觉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氛围。税收法制宣传教育是全国法制宣传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普及税收法律知识，增强公民依法纳税意识和税法遵从度，提高税务机关依法治税能力和水平，营造法治和谐、健康有序的良好社会氛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纳税人权利与义务>>

书籍目录

导论第一章 法律关系中的权利与义务第一节 法律权利第二节 法律义务第三节 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关系第四节 税收法律关系中的权利与义务第二章 纳税人的权利第一节 纳税人权利的涵义第二节 纳税人的主要权利第三节 税务机关的主要义务第三章 纳税人的义务第一节 纳税人义务的涵义第二节 纳税人的主要义务第三节 税务机关的主要权力第四章 纳税人权利的行使与义务的履行第一节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是纳税人行使权利的基本保证第二节 学法、懂法、守法，做正确行使权利，依法履行义务的纳税人第三节 健全维护纳税人权利的法制体系第四节 改进和优化纳税服务体系附录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3．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4．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5．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后记

<<纳税人权利与义务>>

章节摘录

版权页：控告和检举违法违纪行为是公民的基本权利。

纳税人的控告、检举权属于监督权的范畴，贯穿税收征管的始终。

充分发挥纳税人的监督力量，有利于保障税收法律、行政法规的有效实施，保护国家利益和纳税人的合法权益。

检举，是向有关部门反映、揭露违法活动情况，提供有关违法行为证据的一种方式。

纳税人依法享有的控告、检举权受法律保护，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涉。

由于纳税人在税收征管过程中是直接当事人，所以对税务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税收法律、行政法规的行为，纳税人可以检举、控告，如税务人员索贿受贿、徇私舞弊、玩忽职守，不征或者少征应征税款，滥用职权多征税款或者故意刁难纳税人和扣缴义务人等行为。

同时，纳税人对其他纳税人的税收违法行为也有权进行检举，并按规定可以获得奖励。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和财政部2007年1月联合发布的《检举纳税人税收违法行为奖励暂行办法》规定，对单位和个人实名向税务机关检举税收违法行为并经查实的，税务机关给予相关奖励。

检举的税收违法行为经税务机关立案查实处理并依法将税款收缴入库后，根据本案检举时效、检举材料中提供的线索和证据翔实程度、检举内容与查实内容相符程度以及收缴入库的税款数额，检举人可获得不同数额的奖金。

收缴入库税款数额在1亿元以上的，给予10万元以下的奖金。

检举伪造、变造、倒卖、盗窃、骗取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及可用于骗取出口退税、抵扣税款的其他发票行为的，也将获得不同数额的奖励。

此外，检举非法印制、转借、倒卖、变造或者伪造完税凭证行为的，检举人也将获得相应的奖金。

对有特别突出贡献的检举人，税务机关除给予物质奖励外，可以给予相应的精神奖励，但公开表彰宣传应当事先征得检举人的书面同意。

纳税人的举报可以口头、电话、书面等方式进行。

<<纳税人权利与义务>>

编辑推荐

《纳税人权利与义务》是全国税务系统“五五”普法丛书之一。

<<纳税人权利与义务>>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